

中国长城绿化促进会

关于《屋顶绿化建设技术规范 第1部分：设计与施工》 等六项团体标准的立项公告

各有关单位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》、国标委及民政部《团体标准管理规定》等文件精神，按照《中国长城绿化促进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》相关规定，由中国长城绿化促进会标准化工作委员会发起的《屋顶绿化建设技术规范 第1部分：设计与施工》《屋顶绿化建设技术规范 第2部分：植物与基质》《屋顶绿化建设技术规范 第3部分：运营与维护管理》《屋顶绿化建设技术规范 第4部分：可再生能源系统集成与应用》《屋顶绿化建设技术规范 第5部分：碳汇计量与监测》，由广西壮族自治区中国科学院广西植物研究所发起的《重金属污染土壤生态修复技术指南》六项团体标准，经我会评审，符合立项条件，批准立项。

请起草单位按照《中国长城绿化促进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》有关要求，广泛征求意见，严格把控标准质量，增强标准的适用性和实效性，按期完成标准编制的相关工作。如有单位或个

人对标准立项存在异议,请在公告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将意见反馈至中国长城绿化促进会团体标准部。

标准部联系方式: 丁主任 13718331338 010-64201955

中国长城绿化促进会
2025 年 8 月 22 日

